##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UDC 572.5:528.5

# 人体测量仪器 人体测量用弯脚规

GB 5704.3-8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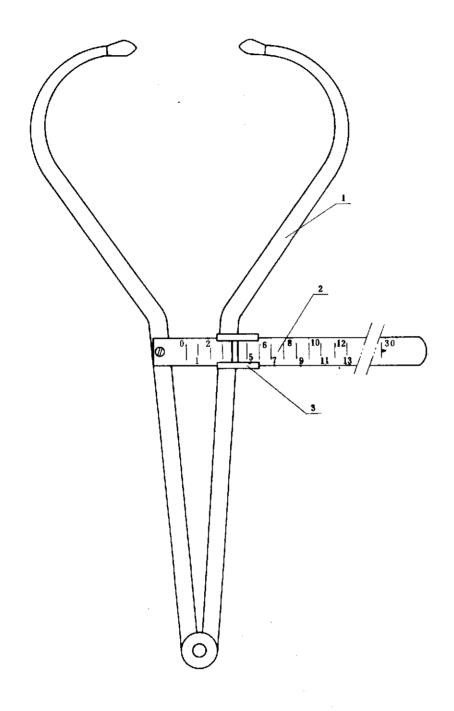
Measuring instruments for anthropometry

Spreading caliper for anthropometry

本标准适用于读数值为1 mm,测量范围为0~300mm的人体测量用弯脚规(简称弯脚规)。

## 1 型式与基本参数

**1.1** 弯脚规的型式,按量脚的端部形状的不同分为椭圆体型(I型)和尖端型(I型)两种(如图), 其测量范围均为  $0 \sim 300$  mm。



Ⅱ 型弯脚规 1 一弯脚, 2 一主尺, 3 一尺框

## 2 技术要求

- 2.1 【型和Ⅱ型弯脚规的测量读数值均为 1 mm。
- **2.2** 弯脚规的主尺材质采用碳钢镀铬或不锈钢抛光,主尺采用一面刻线,刻线范围  $0 \sim 300\,\mathrm{mm}$ ,实际刻线范围距离为 $150\,\mathrm{mm}$ 。

### 2.3 弯脚规的主要参数见下表。

	型式		Ⅰ型、Ⅱ型
	总长。		180
	宽度		10
主 尺	刻线范围	mm	0 ~300
	刻线宽度		0.08~0.20
	刻线宽度差		0.05
	表面硬度		不小于 HRC 32
弯 脚	总长	mm	258
	表面硬度		不小于 HRC 32
	表面粗糙度	μm	Ra0.32

- 2.4 两弯脚厚度应相同。
- 2.5 尺框开口宽度应不挡住尺面刻线与数字。
- 2.6 移动尺框使两弯脚端至手感接触时,尺框上的示数标线与主尺上的零刻线不重合性偏差应不大于0.1mm。

#### 3 检验规程

- 3.1 外观: 弯脚规的表面不应有缺损或锈蚀,刻线应清晰、正确。
- **3.2** 各部分相互作用:右弯脚在主尺上移动时应平稳、灵活,移到任意位置时,尺框与主尺不应有上、下晃动现象以及左右弯脚相互之间也不应有上、下晃动现象。
- **3.3** 主尺示值误差,用五等量块,一级检验平板或一级平面平晶进行检验,检定点应均匀地分布在主尺刻线上不少于三个位置上,示值误差不超过  $\pm 0.1 \, \text{mm}$ 。

#### 4 标志与包装

- 4.1 弯脚规上应标志:
  - a. 制造厂商标;
  - b. 产品序号。
- 4.2 弯脚规的包装盒上应标志:
  - a. 制造厂商标;
  - b. 产品名称,
  - c. 测量范围。
- 4.3 弯脚规在包装前应经防锈处理,并妥善包装。

**4.4** 弯脚规应有产品合格证和使用说明书。产品合格证上应有本标准的标准号、产品序号和出厂日期。

附加说明:

同GB 5704.1-85《人体测量仪器 人体测高仪》。